

2024.9.12 对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	建设地点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建设项目概况	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
1	长治市朗世新能源有限公司乾和源牧业18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	长治市朗世新能源有限公司	长治市沁源县郭道镇朱合沟村	山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<p>占地面积 370386m²。本项目为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，利用山西乾和源牧业羊场厂区屋顶进行光伏发电，不占用土地资源。建设内容为光伏方阵、逆变和箱变系统、集电线路、开关站，不配置储能系统和升压站等，道路利用羊场现有道路。建设规模为利用屋顶面积约为 18 万平方米，装机容量为 18MW(18000 千瓦)，运营期年发电量为 2340 万千瓦时。</p> <p>本次评价内容不包括送出线路和集电线路（场外）</p> <p>沁源县行政审批服务</p>	<p>（一）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</p> <p>1、生态保护和恢复措施</p> <p>（1）土地利用现有格局的保护和恢复措施</p> <p>对永久占地合理规划，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宽度，不得超过作业标准规定；施工作业尽可能利用厂内现有道路，现场施工作业机械应严格管理，划定活动范围，不得在羊场以外的地方行驶和作业；对地表回填后多余的土严禁大量集中弃置，应均匀分散压实堆放于各光伏分系统地块周边，并与周围自然地表形成平滑过度，不得形成汇水环境，防止水土流失；靠近厂界的分系统施工时应远离周边水体环境；道路施工中挖填方应实现自身平衡；对各光伏分系统修筑过程中产生的取土、取砂砾料区，都要平整，然后洒水让其自然恢复；各站场地面设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挖方应全部进行原地回填；回填后及时对地面进行绿化或铺上一层砾石。</p> <p>（2）水土流失防护措施</p> <p>对施工取出的弃土，应做到随挖、随运，设备安装完成后，覆土要随铺、随压；对各项目地块原有和规划的绿化，要采取植树种草的措施，以最大可能恢复地表植被；采取各地块同时施工的措施，以缩短施工工期；开挖前应建好排水措施和拦挡措施，分段进行施工，减少裸露地面的暴露时间；施工期应对站场施工现场应进行科学管理，砂石料统一堆放，散状建材设置简易材料棚，尽量减少搬运环节；在天气干燥、风速较大时，易扬尘物料及堆土场应采用帆布或物料布覆盖。</p> <p>（3）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</p> <p>在施工过程中，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，尽量避让现有植被及绿化用地，避免破坏沿线地区的植被，禁止施工人员对野外植被滥砍滥伐；禁止施工人员对野生动物的滥捕滥杀，做好野生动物的保护工作。施工期要加大对保护野生动物的宣传力度。</p> <p>（4）植被保护及恢复措施</p>

			<p>管理局为本项目备案，项目代码为2403-140431-89-05-677081。</p> <p>项目总投资576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24万元，占总投资的0.42%。</p>	<p>加强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；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和环境监理；加大宣传的力度，让施工人员了解植被保护的重要性。在施工中应尽量减少对厂区内防护树木的砍伐，完工后根据不同的地块特点采取植被恢复措施，种植速生树木和耐贫瘠的灌木草本植物。</p> <p>(5) 生态景观环境影响减缓措施</p> <p>施工过程中，文明施工，有序作业，减少临时占地面积，尽量各地块原有植被的损失。在途径环境敏感点的区域时，施工人员、施工车辆以及各种设备应按规定的路线行驶、操作，不得随意破坏道路等设施。尽量缩短施工期，使土壤暴露时间缩短，并快速回填。临时堆放场应选择较平整的场地，且场地使用后尽快恢复植被。</p> <p>2、施工噪声防治措施</p> <p>选用合格的低噪声机械设备，并及时维修保养，严格按操作规程使用各类机械；严格控制建筑施工过程中场界环境噪声不得超过《建筑施工现场环境噪声排放限值》(GB12532-2011)中的标准要求；运输车辆文明行车，经过敏感区域时做到限速、禁鸣等；合理安排施工时间，尽量缩短施工工期。</p> <p>光伏设备在运输时会给沿途环境带来一定的噪声影响，因此运输过程中应尽量避免绕居民区等敏感区域。当经过敏感区域时应做到限速、禁鸣等文明行车。本项目施工规模小，施工噪声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，且周边50m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，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较小且较为短暂。</p> <p>3、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</p> <p>施工废水主要为楼顶光伏支架、地面光伏支架浇筑过程中的混凝土拌料用水，全部消耗在拌料中，不产生生产废水；施工人员租住附近的村庄。</p> <p>4、施工期废气防治措施</p> <p>(1) 扬尘</p> <p>根据《长治市打赢蓝天保卫战2020年决战计划》，严格落实施工工地扬尘整治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。同时对场区基础施工进行合理开挖，对场区施工场地内及进站道路采取洒水、喷淋等措施。</p> <p>(2) 非道路移动机械源废气</p> <p>施工期间，运输汽车等设备将产生燃烧烟气，主要污染物为NO_x、CO和烃类等。本项目施工现场均在厂区内，施工废气具有间歇性、短期性和流动性的特点，厂区周边敏感点距离本项目厂界均有一定距离，此类污染源对区域内大气环境的影响较轻。</p> <p>5、固体废物防治措施</p> <p>建筑垃圾中的光伏组件包装废物等，回收外售，不能回收的部分可集中堆放，定期清运至附近的垃圾收集点。施工人员办公依托羊场内现有办公生活设施，生活垃圾应定点存放、及时收集至厂内垃圾桶内，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，日产日清。</p>
--	--	--	---	---

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挖方主要为管道开挖时多余的泥土和碎石。在不同地段采取不同的措施，分层开挖后分层堆放并分层回填，施工完毕后将开挖土石方全部回填利用，可做到无弃方产生。

(二) 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

1、水环境保护措施

项目定期冲洗太阳能光板，冲洗时不使用清洁剂，清洗废水水质简单，主要污染物为 SS，浓度较低，清洗废水排入羊舍周边绿化带，由植被吸收，不外排。

2、声环境保护措施

运行期噪声源主要来自箱变等设备产生的噪声。选用低噪声设备；对各地块噪声源进行优化布局，对噪声源强扩散与厂界围墙的方位进行调整，尽量将箱逆变一体机等产噪设备远离周边居民点布设，对平面布置进行合理设计。运营期对各光伏分系统地块周边进行绿化。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，项目投运后厂界噪声排放能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中 2 类标准限值。

3、固体废物防治措施

项目运营期无人值守。固废主要为太阳能发电设备所产生的废旧太阳能电池板、废电气元件、废油、废油桶。废旧光伏板和废电气元件属于一般工业废物，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；废油、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，厂区建设一座 10m² 的危险废物贮存点，危险废物按照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(GB18597-2023)》要求对项目产生危险废物进行收集、贮存和管理，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置。

4、防渗措施要求

项目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详见表 2。

表 2 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表

防渗区域	防渗分区	防渗技术要求	防渗方案
危废暂存间	重点防渗区	按照 GB 18597-2023 执行	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 (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⁻¹⁰ cm/s)

备注:

1、公示时间: 2024 年 9 月 12 日 - 2024 年 9 月 19 日 (5 个工作日)

联系电话: 0355-7832296

邮箱: tzxmg001@163.com